

<<万物简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万物简史>>

13位ISBN编号：9787806797549

10位ISBN编号：7806797548

出版时间：2005-2

出版时间：接力出版社

作者：[美] 比尔·布莱森

页数：438

译者：严维明,陈邕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万物简史>>

前言

欢迎，欢迎。

恭喜，恭喜。

我很高兴，你居然成功了。

我知道，来到这个世界很不容易。

事实上，我认为比你知道的还要难一些。

首先，你现在来到这个世界，几万亿个游离的原子不得不以某种方式聚集在一起，以复杂而又奇特的方式创造了你。

这种安排非常专门，非常特别，过去从未有过，存在仅此一回。

在此后的许多年里，（我希望）这些小粒子将任劳任怨地进行几十亿次的巧妙合作，把你保持完好，让你经历一次极其惬意而又赏心悦目的旅程，那就是生存。

为什么原子这样自找麻烦，这还搞不大清楚。

形成你，对原子来说并不是一件心旷神怡的事情。

尽管它们如此全神贯注，组成你的原子其实对你并不在乎--实际上甚至不知道你在哪里。

它们实际上也不知道自己在哪里。

它们毕竟是没有头脑的粒子，连自己也没有生命。

（要是你拿起一把镊子，把原子一个一个从你的身上夹下来，你就会变成一大堆细微的原子尘土，其中哪个原子也从未有过生命，而它们又都曾是你的组成部分，这是个挺有意思的想法。

）然而，在你的生存期间，它们都担负着同一个任务：使你成为你。

原子很脆弱，它们的献身时刻倏忽而过--简直是倏忽而过，这是个坏消息。

连寿命很长的人也总共只活大约100万个小时。

而当那个不太遥远的终结点或沿途某个别的终点飞快地出现在你眼前的时候，由于未知的原因，你的原子们将宣告你生命的结束，然后散伙，悄然离去成为别的东西。

你也就到此为止。

不过，这事儿还是发生了，你可以感到高兴。

总的来说，据我们所知，这类事情在宇宙别的地方是没有的。

这的确很怪，原子们如此大方、如此协调地聚集在一起，构成地球上的生物，而同一批原子在别处是不肯这么做的。

不说别的，从化学的角度来说，生命只有这个世界上才有，真是不可思议：碳、氢、氧、氮、一点儿钙、一点儿硫，再加上一点儿很普通的别的元素--在任何普通药房里都找得着的东西--这些就是你的全部需要。

原子们惟一特别的地方就是：它们形成了你。

当然，这正是生命的奇迹。

不管原子在宇宙的别的角落是不是形成生命，它们形成许多其他东西；实际上，除了生命以外，它们还形成别的任何东西。

没有原子，就没有水，就没有空气，就没有岩石，就没有恒星和行星，就没有远方的云团，就没有旋转的星云，就没有使宇宙如此动人、如此具体的任何别的东西。

原子如此之多，如此必不可少，我们很容易忽视它们实际存在的必要性。

没有法则要求宇宙间充满物质微粒，产生我们所赖以生存的光、引力和其他物理性质。

实际上也根本不需要宇宙。

在很长时间里就没有宇宙。

那时候没有原子，没有供原子到处飘浮的宇宙。

什么也没有--任何地方什么也没有。

所以，谢天谢地，有了原子。

不过，有了原子，它们心甘情愿地聚集在一起，这只是你来到这个世界的部分条件。

你现在在这个地方，生活在21世纪，聪明地知道有这回事，你还必须是生物方面一连串极不寻常的好

<<万物简史>>

运气的受益者。

在地球上幸存下来，这是一件非常微妙的事。

自开天辟地以来，存在过上百上千亿物种，其中大多数--据认为是99.9%--已经不复存在。

你看，地球上的生命不仅是短暂的，而且是令人沮丧的脆弱的。

我们产生于一颗行星，这颗行星善于创造生命，但又更善于毁灭生命，这是我们的存在的一个很有意思的特点。

地球上的普通物种只能延续大约400万年，因此，若要在这里待上几十亿年，你不得不像制造你的原子那样变个不停。

你要准备自己身上的一切都发生变化--形状、大小、颜色、物种属性等等--反复地发生变化。

这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因为变化的过程是无定规的。

从"细胞质的原始原子颗粒"(用吉尔伯特和沙利文的话来说)，到有知觉、能直立的现代人，要求你在特别长的时间里，以特别精确的方式，不断产生新的特点。

因此，在过去38亿年的不同时期里，你先是讨厌氧气，后又酷爱氧气，长过鳍、肢和漂亮的翅膀，生过蛋，用叉子般的舌头舔过空气，曾经长得油光光、毛茸茸，住过地下，住过树上，曾经大得像麋鹿，小得像老鼠，以及超过100万种别的东西。

这些都是必不可少的演变步骤，只要发生哪怕最细微的一点偏差，你现在也许就会在舔食长在洞壁上的藻类，或者像海象那样懒洋洋地躺在哪个卵石海滩上，或者用你头顶的鼻孔吐出空气，然后钻到18米的深处去吃一口美味的蚯蚓。

你不光自古以来一直非常走运，属于一个受到优待的进化过程，而且在自己的祖宗方面，你还极其--可以说是奇迹般地--好运气。

想一想啊，在38亿年的时间里，在这段比地球上的山脉、河流和海洋还要久远的时间里，你父母双方的哪个祖先都很有魅力，都能找到配偶，都健康得能生儿育女，都运气好得能活到生儿育女的年龄。这些跟你有关的祖先，一个都没有被压死，被吃掉，被淹死，被饿死，被卡住，早年就受了伤，或者无法在其生命过程中在恰当的时刻把一小泡遗传物质释放给恰当的伴侣，以使这惟一可能的遗传组合过程持续下去，最终在极其短暂的时间里令人吃惊地--产生了你。

本书要说一说这事儿是怎样发生的--尤其是我们怎样从根本不存在变成某种存在，然后那种存在的一小点儿又怎样变成了我们。

我还要说一说在此期间和在此以前的事。

这当然要涉及好多事情，所以这本书就叫做《万物简史》，虽然实际上并非如此，也不可能如此。

但是，要是运气好的话，等你读完本书的时候，你也许会在一定程度上有那种感觉。

我写本书的最初灵感，不管其价值如何，来自我在念小学四、五年级时有过的一本科普读物。

那是20世纪50年代学校发的一本教科书--乍一看去，皱皱巴巴，招人生厌，又笨又重--但书的前几页有一幅插图，一下子把我迷住了：一幅剖面图，显示地球的内部，样子就像你拿起一把大刀，切到行星里面，然后小心翼翼地取出一块楔形物，代表这庞然大物的大约四分之一。

很难相信，我以前怎么从没有见过这类插图，我记得完全给迷住了。

我的确认为，起初，我的兴趣只是基于一种个人的想像，美国平原上各州川流不息的车流毫无提防地向东驶去，突然越过边缘，坠入中美洲和北极之间一个6 000多公里高的悬崖，但我的注意力渐渐地转向这幅插图的科学含义，意识到地球由明确的层次组成，中心是一个铁和镍的发热球体。

根据上面的说明，这个球体与太阳表面一样灼热。

我记得当时我无限惊讶地想："他们是怎么知道的？"

"我对这个信息坚信不疑--我至今仍然容易像相信医生、管道工和别的神秘信息的拥有者那样相信科学家的说法--但是，我无论如何也无法想像，人的脑子怎么能确定在离我们几千公里下面的地方是个什么样子，是由什么构成的，而那可是肉眼根本看不见、X射线也穿不透的呀。

在我看来，那简直是个奇迹。

自那以后，这一直是我对待科学的态度。

那天晚上，我很兴奋，把这本书抱回了家，晚饭之前就把书打开--我想，正是由于这个举动，我的母亲摸了摸我的额头，看看我是不是病了--翻到第一页，读了起来。

<<万物简史>>

结果发现，这本书毫不激动人心。

实际上，它不是包罗万象的。

首先，它没有回答插图在正常人好奇的脑子里产生的任何问题：我们行星的中央怎么会冒出来一个太阳，他们怎么知道它的温度？

要是它在下面熊熊燃烧，我们脚下的地面怎么摸上去不是烫的？

为什么内部的其余部分不在熔化，或者正在熔化？

要是地心最终烧尽以后，地球的某个部分是不是会塌进那个空间，在地面上留下一个大坑？

而你是怎么知道这个的？

你是怎么测算出来的？

但是，说来也怪，作者对这些具体疑问只字不提--实际上对任何疑问都只字不提，只是说些什么背斜呀，向斜呀，地轴偏差呀，等等。

他似乎有意把一切都弄得深不可测，以便守住好东西的秘密。

随着岁月流逝，我开始认为这不完全是个个人动机。

教科书的作者似乎有个普遍的阴谋，他们要极力确保他们写的材料绝不过于接近稍有意思的东西，起码总是远远回避明显有意思的东西。

现在，我知道有好多好多科普作家，他们写出了通俗易懂而又激动人心的散文--我一下子就可以点出蒂姆西·费里斯、理查德·福泰和提姆·弗兰纳里等三位（且不说已故的出类拔萃的理查德·费曼）--但是，令人伤心的是，他们没有一人写过我用过的教科书。

我用过的教科书全都出自那些怀有一种挺有意思的想法的男人（始终都是男人）的笔下，美国的孩子会喜欢各个章节的结尾都带有问题部分，供他们在自己的时代冥思苦想。

因此，我在成长过程中确信，科学是极其枯燥的，但同时我又认为大可不必如此：科学也可以是非常有趣的，要是我办得到的话。

在很长的时间里，这成了我的立场。

接着，很久以后--我想大约是在四五年之前--我正做一次飞越太平洋的长途旅行，我漫不经心地朝飞机的舷窗外望去，只见一轮皓月挂在天空，下面是洒满银色月光的一望无际的海洋，突然，一种强烈的不安感涌上我的心头，足迹遍及世界各地的我，对于自己长期以来置身其间，而且这辈子也只能生活其间的地球，竟然是那样的缺乏了解。

比如，我不知道为什么海水是咸的，而五大湖的湖水却是淡的。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

我不知道随着时间的过去，海水会变得越来越咸，还是越来越淡，不知道海水的咸度是不是我该关心的问题。

（我很乐意告诉你，直到20世纪70年代，科学家们也不知道这些问题的答案。

他们只是悄悄地议论这些事。

）当然，海水的咸度只是我不知道的事情中的极小部分。

我不知道什么是质子，什么是蛋白质，不知道类星体的夸克，不理解地质学家怎么只要看一眼峡谷壁上的一层岩石，就能说出它的年龄--我确实什么也不知道。

我心里渐渐迫切想要知道一点儿这些问题，尤其想懂得人家是怎样测算出来的。

科学家们是怎样解决这些问题的--这对我来说始终是最大的奇事。

他们怎么知道地球的重量，怎么知道岩石的年龄，怎么知道地心深处实际上是什么东西？

他们怎么知道宇宙是怎样开始的，什么时候开始的，它开始的时候又是什么样子的？

他们怎么知道原子内部的情况？

科学家怎么往往好像差不多什么都知道，而又仍不能预测地震，甚至不能准确地告诉我们下星期三看比赛时该不该带雨伞？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尤其是在经过回想以后？

于是，我决定今生要拿出一部分时间--结果是花了三年时间--来读书看报，寻访很有耐心、德高望重、愿意回答许多无人吭声的特别问题的专家。

我倒想要看看，是不是有可能在不大专门或不需要很多知识的，而又不完全是很肤浅的层面上，理解

<<万物简史>>

和领会--甚至是赞叹和欣赏--科学的奇迹和成就。

这曾经是我的想法，我的希望，本书就是按照这个意图来写的。

反正，我们要涉及的范围很广，而办这件事又远远用不着100万个小时，因此我们就开始吧。

<<万物简史>>

内容概要

这是一部有关现代科学发展史的既通俗易懂又引人入胜的书，作者用清晰明了、幽默风趣的笔法，将宇宙大爆炸到人类文明发展进程中所发生的繁多妙趣横生的故事一一收入笔下。

惊奇和感叹组成了本书，历历在目的天下万物组成了本书，益于人们了解大千世界的无穷奥妙，掌握万事万物的发展脉络。

书中回溯了科学史上那些伟大与奇妙的时刻，引用了近年来发现的最新科学史料，几乎每一个被作者描述的事件都奇特而且惊人：宇宙起源于一个要用显微镜才能看得见的奇点；全球气候变暖可能会使北美洲和欧洲北部地区变得更加寒冷；1815年印度尼西亚松巴哇岛坦博士拉火山喷发，喷涌而出的熔岩以及相伴而来的海啸夺走了10万人的生命；美国黄石国家公园是“世界上最大的活火山”……而那些沉迷于科学的科学家们也是千奇百怪：达尔文居然为蚯蚓弹起了钢琴；牛顿将一根大针眼缝针插进眼窝，为的只是看看会有什么事情发生；富兰克林不顾生命危险在大雷雨里放风筝；卡文迪许在自己身上做电击强度实验，竟然到了失去知觉的地步……本书在讲述科学的奇迹与成就的同时，还浸润着浓郁的悲天悯人的人文关怀。

全书从科学发展史的角度对“我们从哪里来？

我们是谁？

我们到哪里去？

”这一千古命题作了极为精当的阐释，每一个人在阅读此书之后，都会对生命、对人生、对我们所生活的世界产生全新的感悟。

一位美国小读者的父亲说，读过《万物简史》之后，他对死亡不再感到恐惧……作者认为，这是一本书所能获得的最高评价。

<<万物简史>>

作者简介

比尔·布莱森，享誉世界的旅游文学作家。

1951年出生于美国艾奥瓦州，毕业于美国德雷克大学。

从1973年起，曾在英国居住20年之久，任职于《泰晤士报》与《独立报》，同时也为《纽约时报》、《国家地理杂志》等刊物撰文。

后搬回美国，现与妻子和四个小孩居住于新罕布什尔州的汉

<<万物简史>>

书籍目录

《万物简史》中译本序引言第一部 寥廓的空宇 第一章 如何营造一个宇宙 第二章 欢迎光临太阳系 第三章 埃文斯牧师的宇宙第二部 地球的大小 第四章 事物的测定 第五章 敲石头的人们 第六章 势不两立的科学 第七章 基本物质第三部 一个新时代的黎明 第八章 爱因斯坦的宇宙 第九章 威力巨大的原子 第十章 把铅撵出去 第十一章 马斯特·马克的夸克 第十二章 大地在移动第四部 处境危险的行星 第十三章 砰！

第十四章 地下的烈火 第十五章 美丽而危险第五部 生命本身 第十六章 孤独的行星 第十七章 进入对流层 第十八章 浩瀚的海洋 第十九章 生命的起源 第二十章 小生物的世界 第二十一章 生命在继续 第二十二章 多灾多难的生命进程 第二十三章 丰富多彩的生命 第二十四章 令人惊叹的细胞 第二十五章 达尔文的非凡见解 第二十六章 生命的物质第六部 通向我们的路 第二十七章 冰河时代 第二十八章 神秘的两足动物 第二十九章 永不安分的类人猿 第三十章 一个星球，一次实验

<<万物简史>>

章节摘录

莱尔认为，地球的变迁是一贯的，缓慢的——过去已经发生过的一切都可以用今天仍在发生的事情来解释。

莱尔和他的信徒们不但瞧不起灾变论，而且对它深恶痛绝。

灾变论者认为，绝种是一系列过程的组成部分，在此过程中，动物不断灭亡，被新的动物取而代之——博物学家T.H.赫胥黎把这种看法挖苦地比做是“惠斯特牌戏里的一连串胜局，到了最后，打牌的人推翻桌子，要求换一副新牌”。

以这种方法来解释未知的事物未免过于省劲。

“从来没有见过比这样的一种教条更蓄意助长懒汉精神，更削弱人们的好奇心的了。”

莱尔嗤之以鼻地说。

莱尔的失误并不算少。

他没有令人信服地解释山脉是怎么形成的，没有看到冰河是个变化的动因。

他不愿意接受阿加西斯关于冰期的观点——他轻描淡写地将其称之为“地球制冷”——坚信“在最古老的化石床里会发现”哺乳动物。

他拒绝接受关于动物和植物突然死亡的看法，认为所有主要的动物群体——哺乳动物、爬行动物、鱼类等等——自古以来一直同时存在。

在这些问题上，最后证明他是完全错误的。

然而，莱尔的影响你几乎怎么说也不会过分。

《地质学原理》在他生前出了12版；直到20世纪，书里包含的一些观点依然被地质学界奉为圭臬。

达尔文乘“猎犬”号环球航行途中还随身带着一本《地质学原理》，而且是该书的第1版。

他后来写道：“《原理》的最大优点在于它改变了一个人的整个思想状态；因此，当见到一样莱尔从没有见到过的东西的时候，你在一定程度上是以他的眼光来看的。”

总之，他差不多把莱尔看做是个神，就像他那一代人的许多人一样。

20世纪80年代，当地质学家不得不摈弃他的一部分理论，以适应关于绝种的撞击理论的时候，他们简直痛苦得要命。

这充分说明了莱尔的影响之大。

不过，那是后话了。

与此同时，地质学有大量的分类工作要做，这项工作不是什么都一帆风顺的。

从一开始，地质学家就想把岩石按其形成的时期来进行分类，但在怎么划分时期的问题上经常发生激烈的争论——而且是一场旷日持久的争论，后来被称之为“泥盆纪大争论”。

剑桥大学的亚当·塞奇威克牧师断言有一层岩石是寒武纪的，而罗德里克·默奇森认为它完全属于志留纪，争论于是就发生了。

争论持续了好多年，而且越来越激烈。

“巴谢是个下流痞子。”

默奇森在给一位朋友的信中气呼呼地说。

在《泥盆纪大争论》一书里，马丁·J.S.鲁迪克极好而又有些沮丧地描述了这场争论。

只要瞥一眼该书各章的标题，就可以知道一点上述感情的强烈程度。

开头几章的标题的语气倒还温和，比如《绅士们的辩论舞台》和《破译杂砂岩之谜》，但接着就是《捍卫杂砂岩与攻击杂砂岩》、《指摘与反驳》、《散布恶毒的谣言》、《韦弗撤回邪说》、《杀杀乡下人的气焰》（惟恐你还怀疑这不是一场战争）、《默奇森发起莱茵兰战役》等等。

争论于1879年得以解决，办法很简单，在寒武纪和志留纪中间加一个时期：奥陶纪。

在这门学科的早期，英国人是最活跃的，因此在地质词语中英国的名称占了绝大部分。

泥盆系（即德文系）当然源自英格兰的德文郡。

寒武纪来自罗马人对威尔士的叫法，而奥陶纪和志留纪使人想起了古代的威尔士人部落：奥陶人和志留人。

但是，随着地质学后来在其他地方的崛起，世界各地的名称渐渐出现。

<<万物简史>>

侏罗纪跟法国和瑞士交界处的侏罗山有关。

二叠纪使人想起俄罗斯乌拉尔山脉里的彼尔姆，而白垩纪（源自拉丁文白垩）是由一位比利时地质学家命名的，他自己也有个漂亮的名字，叫做J.J.德奥马利马斯·德霍洛伊。

原先，地质史分为4个时期：第一纪、第二纪、第三纪和第四纪。

这个体系过于简单，因此寿命不太长。

地质学家很快就用新的划分方法来替代这种划分方法。

第一纪和第二纪已经完全不用，第四纪有的人已经不用，但有的人仍然在用。

今天，只有第三纪还在广泛使用，虽然已经不代表第三纪任何东西。

.....

<<万物简史>>

编辑推荐

2004年英国皇家学会安万特奖获奖作品！

《纽约时报》、《泰晤士报》排行榜顶级畅销书！

北京大学校长、中科院院士许智宏亲自作序；中科院院士甘子钊、何祚庥及国际知名科学家彼特·阿金斯、提姆·弗兰纳里联袂推荐！

同名英文原版书火热销售中：A Short History of Nearly Everything

<<万物简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